

專案質詢

8-2-8-078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1年11月7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羅委員淑薈，針對國際間之航權分配，現今航權分配採「審議制」，審查過程不透明，造成外界質疑航權分配之公平合理性，因此請民航局應建立一套審查機制，以避免外界質疑不公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松山－金浦航線 4 月間開航，台灣由長榮航空及中華航空取得航權，不過，有民航業者向監察院陳情指出，交通部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違法辦理松山－金浦國際航權事宜，拒絕業者參與航權分配。
- 二、而且監察委員調查報告，也針對台韓航線航權分配，交通部沒有建立公平合理管理機制，剝奪其他業者公平競爭權益。
- 三、國際間之航空運輸牽涉到國家主權，航權談判與分配無一不是國家責任，航權更應視同國家財產，數量有限而爭取者眾，分配應符合公平性，惟現今航權分配是採「審議制」，由於審查過程並不透明，且主管機關擁有高度主觀裁量權，屢遭外界質疑航權分配之公平合理性。
- 四、對此，交通部和民航局應針對國際航權之分配，應盡快建立一套分配制度，使所有業者都能夠公平公正之競爭，不要到最後落人口舌，有失公正。